**监督索引号53040200536100501000**

玉溪市第三人民医院2022年度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玉溪市第三人民医院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十一、国有资产使用情况表

十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十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十四、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玉溪市第三人民医院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主要职能

玉溪市第三人民医院主要职能是提供医疗服务，为人民身体健康提供医疗与护理保健服务；开展医疗与护理、医学教学、医学研究、卫生医疗人员培训、卫生技术人员继续教育、保健与健康教育等项目。

（二）2022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概述

1.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做好后勤保障。

（1）加强基础建设。一是稳步推进玉溪市第三人民医院迁建项目；二是改造万元楼一楼为精神门诊、万鑫元公司五楼为中医特色诊疗区和信息中心用房；三是改扩建血透室、改造发热门诊；改造医技楼三层（原检验科）为特色门诊及静脉采血中心、二层为产科特色产检门诊；四是改造北院区3号楼一层相关科室特色门诊、1号楼4层为病房；五是更换北院区1号楼一部电梯；六是完成医院雨污分流整改工程；七是完成医疗废物实时在线监测系统建，推进后勤社会化；八是建成区域检验中心，搭建区域信息平台建设；九是与玉溪卫校合作使用医疗技术操作实训中心。

（2）加强信息化建设。一是树立信息为行政、临床、医技服务理念，并为之提高效率的思想意识；二是启动门诊流程优化改造项目：启用诊间支付，实行门诊一卡通，支持电子社保卡支付、升级改造门诊排队叫号系统，建设办公自动化系统。三是通过电子病历系统应用水平四级评价和医保二级测评；四是完善微信平台自助查询体检报告功能；五是配合体检中心做好公务员体检、复工复学体检、从业人员体检、征兵体检等信息系统保障工作；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合理用药、输血管理系统、手术麻醉管理系统的上线工作，做好血液透析系统接口工作；六是做好信息系统、中心机房各类设备、数据库的维护工作，在资金允许时，对自助机自助平台及门诊系统进行升级改造。七是做好医共体平台信息化建设规划及逐步实施工作；八是加强网络安全，做好网络安全宣传及网络安全自查工作。

（3）加强医学装备建设。医学装备配置应坚持厉行节约、合理配置、服务一线、服务患者原则；坚持优先配置功能适用、技术适宜、节能环保装备原则；坚持注重资源共享、杜绝浪费原则；坚持医教研统筹考虑原则；坚持现实需要兼顾长远发展原则；坚持医院发展建设需要原则；坚持政府规划批准与我院医疗实际需要的原则。一是通过招标与第三方维保公司合作，继续落实推进医院物资采购精细化管理工作（物流SPD）及医疗设备全生命周期管理工作；二是严格按年初的药品、医用耗材、后勤物资等物资采购预算，认真执行和落实；三是规范医院采购工作，推进后勤物资、信息、办公耗材、口腔科耗材新一轮招标采购工作；四是按照医院及科室发展需求，采购超声、电子支气管镜、血气分析、电子胃肠镜、手术显微镜及玻切机等设备。

2.建立更规范的质量安全管理体系，推动医疗质量持续改进。

一是开展质量安全教育活动，完善三级质量管理网络，以病历质量、基础护理质量、医院感染控制为重点，加强环节质量和“零缺陷”管理；严格执业准入制度；严格执行单病种路径技术标准，建立最佳秩序，实现最佳效果，发挥最佳效能；严格执行医疗核心制度，加强三基三严的培训和考核；优化常见病种、优势病种的诊疗方案，实施临床路径管理，形成完善的质量评价考核体系，梳理就医流程，进行就医体验，持续进行整改；

二是提高急诊急救能力，优化“急诊、住院、手术”绿色通道流程；重视纠纷防范，推行人性化无障碍服务，加强医患沟通，形成及时高效的矛盾纠纷隐患排查和处理机制，探索第三方纠纷处理机制；用三级医院标准贯穿实际工作中，不断对照持续改进；

三是探索科室主任领导下的诊断组医生负责制，落实医生分级以及手术分级制度；加强中青年后备医务骨干培养；细化各科诊疗规范、用药指南、临床路径，以电子化形式嵌入医务人员工作站；85.00%出院患者按照临床路径管理；提升病历质量，特别是病案首页，不出现低码高编和高码低编，加强手术病人术前、术中、术后管理；加强护理规范管理，执行护理级别必须规范到位，规范书写护理文书，严格执行“三查八对”，杜绝差错发生；

四是进一步规范心电中心、区域影像中心管理，搬迁建设区域检验中心，运用信息系统对检验、检查报告的及时性进行考核；七是处理好机关事业单位体检工作；加强合理用药培训和管理，提高合理用药软件使用率；加强合理检查考核力度，强化有检查就要有依据的思维意识，对检查的适应症、必要性、结果阳性率每半年进行一次评估公示，推行医疗安全问责制；

五是搬迁建设检验科，建成医共体区域检验中心；运用信息系统对检验、检查报告的及时性进行考核。

3.建立更优质的护理服务体系，打造特色护理服务。

完善护理质量检查标准，落实护理质控工作；提高护理管理人员的整体素质及专业水平，提高管理能力、组织能力、科研能力、教学能力及临床护理能力。新成立科室要积极申报优质护理，实现所有护理单元达到优质服务示范病房工作标准全覆盖。加强安全护理意识和法律知识教育，开展志愿者医院服务，发展社区护理，拓展护理服务；探索护理垂直管理，学习运用PDCA、品管圈管理工具进行管理；加强岗位管理，实行护士长竞争上岗、重新修订“护理分层管理方案”，进行护士分层培训，开展RCA的学习培训和比赛；近5年内新进护士到四大科室进行轮转。

4.建立更合理的人才队伍建设体系，提升人员素质。

按照全面提高和重点培养相结合，培养与引进相结合，结构调整和合理配置相结合原则，制定各学科带头人、后备人才和管理人才的培养计划，建立人才引进、培养和管理办法，完善人才培养机制，加强干部管理工具应用培训，引进紧缺医学人才和高层次人才。

一是年内引进30名各类人才，其中：编制内提前招聘7名：普外科、内科2名，眼耳鼻喉科、审计科、财务科、办公室5名；考察招聘4名：内分泌、风湿免疫、普外科、超声医学各1名；引进高层次人才1名；区外选调3名：麻醉、重症医学、外科各一名；编制外专业技术人员15名作为学科发展紧缺人才和人员岗位流动补充；夯实学科建设基础；招聘审计专业人员一名，加强医院审计检查力度；培养8名省级带教师资，使省级带教师资达到32人并逐年提高；加快医学影像诊断技术人才培养力度，特别是磁共振、DSA导管室等新业务、新技术诊断与操作人才的培养，确保医共体医学影像中心顺利建设和运行；引进3名心电诊断人才，确保医共体心电诊断中心顺利建设和运行；整合和培养区域医学检验人才队伍，推进医共体检验中心建设；

二是营造良好人才培养环境。坚持重点学科和边缘学科人才培养并举，为中青年业务骨干、管理骨干积极创造外出研修、考察和锻炼等机会，强化科主任对中青年医务人员传帮带，让更多有潜力的中青年人才脱颖而出；建立奖励机制，对业绩显著、贡献突出并取得重大经济、社会效益者给予重奖；重点专科实行学科带头人负责制，注重选好专科接班人，重点专科在人员编制、人才引进、职称晋升、出省进修和参加学术活动上给予优惠政策；对部分中层干部实行竞聘上岗，竞聘前公示岗位说明书、目标、薪水。

5.建立更完善的卫生应急和公益服务体系，承担社会责任。

一是加强精神病项目管理，加强结核、艾滋病治疗管理；加强食源性疾病管理；

二是加强传染病网络直报，建立健全疫情报告制度，完善各类卫生应急预案和工作流程，加强应急工作的培训和演练；

三是加强预防接种门诊管理；

四是认真落实家庭医生签约服务；

五是认真落实预检分诊工作，加强扫码堵点，做到三必查一询问，严格执行一米线，认真落实首诊负责制，有咽痛、乏力、发热必做核酸，推进发热门诊改造，加强发热门诊管理，规范PCR实验室管理，严格工作人员、住院病人和陪护核酸应检尽检，医务人员做到科学合理防护。

6.建立更高效的绩效管理体系，切实提高管理效能。

一是健全成本核算体系，严格预算管理和管控，加强预算绩效评价，开源节流，控制与降低能源消耗，树立财务为医疗业务服务、为领导决策服务的理念，严格应用财务制度来规范财务工作；

二是建设完善医院医疗质控、人力资源、运营管理、医保管理、信息数据等高质量管理“五大中心”，严格规范医疗设备购置，完善药品、耗材等物资采购程序和流程；

三是加强院务公开，严格执行物价政策，规范招标采购程序，加大审计力度。严格执行国家医保政策，加强合理诊疗，合理用药、合理检查，控制医疗费用；

四是完善院科二级管理结构，执行院长行政查房制，探索建立更加科学规范的绩效考核机制；

五是结合新医改要求、薪酬制度文件精神和新的医保政策不断优化我院的绩效方案，充分体现改革的目标，体现奖勤罚懒、奖优罚劣，实现多劳多得，优绩优酬；

六是认真运用工资总量管理，在工资总量前提下，适当调整绩效分配方案，重点应用单项激励措施；

七是规范耗材、试剂管理，规范设备采购，包括：进一步明确药品目录，梳理全院共性收费耗材目录和各科耗材目录，对收费进行严格管理；梳理全院不收费耗材，形成全院共性和各科特殊耗材目录；加强耗材进销存和出入库管理；耗材从科室申请-决策-招标-签合同-入库-出库-收费-信息维护-监管，严格规范管理；加强对高频、高质医用耗材使用的监督管理，促进医用耗材的合理使用；加强设备管理，梳理原有设备，清理闲置设备，规范进行效益分析，加强设备的维护和保养管理；新进设备必须做到有科室申请、有预算、有装备委员会论证分析，规范招标采购及时入库、出库；设备科和采购科分开管理。

7.建立更完善的医保监管体系，规范医保资金使用。

一是加大医保政策学习培训、运用管理，加强医保资金管控；

二是进一步加大医保考核力度与绩效挂钩；

三是加大医保科对临床、医技科室培训指导、考核监管，缩小医保资金扣款额度；

四是科学应对打包付费政策；

五是梳理全院共性收费项目和各科特殊收费项目，形成目录，对收费进行严格考核；

六强化信息化对价格监管的支持。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情况

我部门共设置55个内设机构，包括：临床科室和专科门诊28个，医技科室10个，党政职能科室17个。具体为：急诊内科、急诊外科、内一科、内二科、内三科、神经内科、全科医学科、职业病科、老年病科、肿瘤科、肾内科、重症医学科、外一科、外二科、疼痛科、眼科、耳鼻咽喉科、妇科、产科、儿科、中医科、麻醉科、口腔科、康复医学科、皮肤科、预防保健科、感染门诊、精神门诊、检验科、输血科、医学影像科、超声医学科、心电诊断中心、药剂科、临床营养科、消费供应中心、病案科、体检中心、党委办公室、宣传科、行政办公室、人力资源科、财务科、医务科、门诊部、护理部、感控办、科教科、信息科、审计科、纪检监察科、采购设备科、医保价格科、保卫科、后勤服务中心。

所属单位0个。

（二）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玉溪市第三人民医院2022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1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1个。分别是：

1.玉溪市第三人民医院。

（三）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玉溪市第三人民医院2022年末实有人员编制284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含行政工勤编制0人），事业编制284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0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0人（含行政工勤人员0人），事业人员284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0人）。

尚未移交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共计0.00人（离休0人，退休0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236人（离休0人，退休236人）。

实有车辆编制3辆，在编实有车辆11辆。开支的特殊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1辆。主要用于120急救中心转运病人及日常医疗业务转送病人等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备注：本部门因医疗业务转运病人较为繁重，车辆出勤率较高，故超编配置特殊公务用车8辆。）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玉溪市第三人民医院2022年无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无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玉溪市第三人民医院2022年无“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收支，故《“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第三人民医院2022年度收入合计237,550,352.38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1,208,651.96元，占总收入的13.14%；上级补助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事业收入190,100,478.99元（含教育收费0.00元），占总收入的80.02%；经营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其他收入16,241,221.43元，占总收入的6.84%。与上年相比，收入合计减少11,306,121.83元，下降4.54%。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减少6,928,372.07元，下降18.17%；上级补助收入与上年对比无变化；事业收入减少12,811,671.46元，下降6.31%；经营收入与上年对比无变化；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与上年对比无变化；其他收入增加8,433,921.70元，增长108.03%。收入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居民医保2022年度未清算，未确认医疗收入，导致总收入减少。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第三人民医院2022年度支出合计293,352,388.46元。其中：基本支出279,636,644.33元，占总支出的95.32%；项目支出13,715,744.13元，占总支出的4.68%；上缴上级支出0.00元，占总支出的0.00％；经营支出0.00元，占总支出的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元，占总支出的0.00％。与上年相比，支出合计减少119,733,762.11元，下降28.99%。其中：基本支出增加67,000,410.13元，增长31.51%；项目支出减少186,734,172.24元，下降93.16%；上缴上级支出与上年对比无变化；经营支出与上年对比无变化；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与上年对比无变化。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减少了2021年支付玉溪市第三人民医院迁建项目工程进度款178,908,857.50元。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2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第三人民医院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279,636,644.33元。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109,814,527.67元，占基本支出的39.27％，人均支出408,825.50元；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169,822,116.66元，占基本支出的60.73％，人均支出248,277.95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2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第三人民医院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13,715,744.13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0.00元。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95,200.00元，主要用于玉溪市第三人民医院迁建项目支出138,200.00元，食品安全监管,食源性疾病支出57,000.00元；

2.公立医院支出7,821,588.77元，主要用于从业人员体检补助支出2,100,000.00元，购买眼科超乳玻切机设备500,000.00元，精神项目同伴支持支出2,590.00元，专家工作站经费支出221,741.66元，迁建项目支出598,091.81元，发热门诊改造支出2,760,000.00元，核酸检测支出474,808.00元，援边人员一次性奖励支出87,120.00元，疫情防控专项支出43,397.30元，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央补助资金支出1,033,840.00元；

3.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895,994.36元，主要用于2022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825,994.36元，食源性疾病监测支出70,000.00元；

4.重大公共卫生服务支出1,899,716.00元，主要用于2021年新冠肺炎疫苗接种支出227,416.00元，2022年预防性体检支出1,248,000.00元，重大传染病防控支出424,300.00元；

5.计划生育事务支出2,015.00元，主要用于2022年妇幼与老龄健康工作补助支出2,015.00元；

6.其他卫生健康支出2,259,080元，主要用于规培生的生活补助及规培生培养基地支出1,874,080.00元，设备采购385,000.00元；

7.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642,150.00元，主要用于玉溪市第三人民医院迁建项目前期工作支出642,150.00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第三人民医院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0,704,701.96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47%。与上年相比减少7,442,322.07元，下降19.51%,主要原因是财政项目拨款数较去年减少，一般公共预算财政项目拨款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95,20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64%。主要用于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138,200.00元，食品安全监管支出57,000.00元。

2.外交（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3.国防（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4.公共安全（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5.教育（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6.科学技术（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7,179,332.69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23.38%。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支出3,372,000.00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538,221.78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12,691,10.91元。

9.卫生健康（类）支出23,330,169.27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75.98%。主要用于公立医院支出15,499,610.01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895,994.36元，重大公共卫生服务支出1,899,716.00元，计划生育服务支出2,015.00元，事业单位医疗支出1,292,540.77元，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1,481,213.13元，其他卫生健康支出2,259,080元。

10.节能环保（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11.城乡社区（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12.农林水（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13.交通运输（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1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类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15.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16.金融（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17.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19.住房保障（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2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23.其他（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24.债务还本（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25.债务付息（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2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元，占总支出决算的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0.00元，占总支出决算的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00元，占总支出决算的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占总支出决算的0.00%，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明细情况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第三人民医院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均为0.00元。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上年对比无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与上年对比无变化；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与上年对比无变化；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与上年对比无变化；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与上年对比无变化。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实物量的具体情况

1.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2.购置车辆0辆。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3.安排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0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0人）。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0人。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玉溪市第三人民医院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00元，与上年对比增加0.00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属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玉溪市第三人民医院资产总额577,026,490.69元，其中，流动资产95,707,244.27元，固定资产282,442,531.15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0.00元，在建工程181,670,913.54元，无形资产11,878,030.00元，其他资产5,327,771.73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增加27,144,078.03元，其中固定资产增加42,915,109.62元。处置房屋建筑物262.55平方米，账面原值777,584.88元；处置车辆0辆，账面原值0.00元；报废报损资产89项，账面原值5,435,201.34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36,282.18元；出租房屋0.00平方米，账面原值0.00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0.00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详见附表）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6,882,550.62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390,232.62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92,318.00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

本单位属下级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由上级部门公开，故《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为空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玉溪市第三人民医院无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是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部门决算：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监督索引号53040200536100501111**